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动及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014，证券简称：沙河股份）连续三个交易日（4月11日、4月12日、4月1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 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并书面函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 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 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 2012 年 04 月 10 日，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公告的《2012 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第一批计划》一览表中。编号为 4，单元名称：深业世纪山谷更新单元，申报主体：深圳市沙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拟拆除重建用地面积 98270（平方米）。此项目为沙河集团项目，与本公司无关。

(三)《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三日